公告编号: 2017-020

证券代码: 838488 证券简称: 久泽电力

主办券商: 兴业证券

厦门久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解除限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批次股票解除限售总体情况

本批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12,2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是30.10%,可转让时间为2017年4月17日。

二、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否为控股 股东或实际 控制人	董事、监 事、高级管 理人员任 职情况	截至 2017 年 2 月 24 日持有股份 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登 记股份数量
1	陈志强	是	董事	12,900,000	31.69%	3,225,000
2	昌庆松	是	董事、高级 管理人员	12,900,000	31.69%	3,225,000
3	杨乃叶	否	董事	1,200,000	2. 95%	300,000
4	黄俊杰	否	否	3,000,000	7. 37%	3,000,000
5	厦 安 理 合 伙)	否	否	7,500,000	18. 43%	2,500,000
合计				37,500,000	92. 13%	12,250,000

三、本批次股票解除限售后的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股) 百分比

公告编号: 2017-020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5, 450, 000	37. 96%
	1、高管股份	20, 250, 000	49.75%
有限售条件	2、个人或基金	-	-
的股份	3、其他法人	5,000,000	12. 29%
ער את נים	4、其他	-	1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5, 250, 000	62. 04%
	总股本	40, 700, 000	100.00%

四、其它情况

- (一)在本批次解除限售的股票中,不存在挂牌公司、挂牌公司股东约定、承诺的限售股份。
- (二)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尚未履约的承诺。
- (三)不存在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对挂牌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 (四)不存在挂牌公司对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挂牌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厦门久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2日